**关于做好2023-2024年度华东地区开放大学联盟联合科研攻关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各学院：

现启动2023-2024年度华东地区开放大学联盟联合科研攻关课题申报工作，请各部门、各学院按通知要求，认真组织申报。申报程序及材料要求如下：

1. 联盟理事会总体负责联合科研攻关工作。主要职责：指导、审核课题指南；对课题的立项结果进行审议。
2. 2023-2024年度联合科研攻关课题的立项评审工作由浙江开放大学组织，立项通知在联盟理事会会议上公布。
3. 联盟理事会成员单位根据指南（附件1）确定研究主题，开展联合攻关研究。申请人按要求填写《华东地区开放大学联盟联合科研攻关课题申请书》（附件2）。
4. 各成员单位可根据《华东地区开放大学联盟2023-2024年联合科研攻关课题度指南》选择1-3项进行申报。若申报选题重复，由联盟理事会负责协调。研究课题实行负责人负责制。每个课题应由不少于联盟内3所开放大学的研究人员构成。
5. 联盟单位应将联合科研攻关课题作为本单位的重点科研课题进行过程管理，为研究工作提供良好的条件支持。联合科研攻关课题每项研究经费不少于1.5万元，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落实。
6. 2023年度联合科研攻关课题结题和2024年度立项工作由2024年理事会理事长单位负责。

（七）申请人按要求填写《华东地区开放大学联盟联合科研攻关课题申请书》（附件2），加盖学校公章和负责人签章（一式三份），报送至我处，电子版发送到科研处电子邮箱jxddkyc@163.com，备注好“姓名+2023年度华东联盟课题”。

（五）本次申报截止时间为2023年9月10日。各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将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报送到科研处（东湖校区培训楼309室），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陈晓燕 联系电话：15083539046

附件：

1.华东地区开放大学联盟2023-2024年度联合科研攻关课题指南

2.华东地区开放大学联盟联合科研攻关课题申请书

科研处

2023年7月5日